

一次学术启蒙的再出发

——参加 2026 年“实践社会科学”研修班感想

文 | 李茁

（西安交通大学法学院法学专业 2025 级博士研究生）

我第一次接触到实践社会科学系列的书籍和理论，是通过赵刘洋老师的《妇女、家庭与法律实践：清代以来的法律社会史》。彼时我刚本科毕业，准备申请境外学校的历史学硕士项目，项目中有一门课程是中国妇女史，所以想结合这本书和课程大纲写个人陈述。紧接着我得知自己被法律史项目录取，于是申请历史学项目的事情不了了之，但是本书中提到的黄宗智老师证明“清代的法律是由道德化的官方表达与实用性的法律实践两方面构成”以及对司法档案的运用研究给我留下了很深刻的印象。更巧合的是硕士第一堂研讨课的阅读材料就是黄老师主编的论文集。本科期间我对于法律史的了解仅限于律典，看到实践社会科学系列的著作之后，我确认自己对法律条文和制度不是很感兴趣，真正吸引我的是司法档案中普通人和他们的故事。所以我的硕士毕业论文主要运用的是巴县档案和龙泉司法档案去观察底层女性的生存状况。可以说各位老师的实践社会科学系列著作是我学术之路的启蒙。

第一次知道“实践社会科学：历史与理论研修班”是在硕士毕业时，彼时看到往届录取名单上的同学大多是博士研究生，对自己的功底没有信心，不敢尝试。直到今年博士入学之后才尝试报名。报名时的读书报告我选择的是《清代的法律、社会与文化：民法的表达与实践》这本对我影响最大的书，通过本书我才深刻意识到需要将官方的表达和民间的司法实践分开、对照来看。得知被研修班录取的时候，我既高兴又激动，但是看到课程安排又有些焦虑，课程的强度并不低，每周需要读一本书并提交读书报告，担心自己不能高质量地完成任务。

我的第一点收获是读书报告的写法。从前我认为读书报告不止要写这本书的内容，还要写相关的理论或者选取某几个自己感兴趣的问题进行深入研究。所以报名时写的读书报告篇幅较长，其中理论争鸣部分占了大半，尤其是对黄老师、滋贺秀三和寺田浩明的不同观点的梳理、探讨。直到第一堂课上，各位老师指出我的问题是对书本身的关注太少。第一遍读书，更多的是要回归书籍本身，这是

一个把书读薄的过程，用自己的话概括书中的内容，把书里的内容内化为自己的知识，而不是关注书外的理论论战。之后可以再把书读厚，去拓展相关的知识和自己感兴趣的问题。后来再写读书报告心理压力就小了很多，工作量也少了一些。

第二点收获是学术视野的拓展。前三周的课程虽然只要求法律史或经济史的书目中选读一本，但我在空闲时也读了部分经济史的书。同样的档案和史料既可以用在法律史研究，也可以用在经济史研究中，比如“满铁”调查资料在两个系列的书中都出现过。这为我阅读司法档案提供了新的角度，如果我没有了解到长江三角洲、华北的家庭在不同人口周期上的行为逻辑，就会认为卖田是家庭贫困、迫于生计、走投无路之下的举动。读过恰亚诺夫与黄老师的小农研究之后，我意识到卖田可能是析产，可能是为了应付某一年的劳动力短缺，也可能是家庭生命周期的常规行为。这会直接影响我对案子的判读，当事人在呈状里把卖田说成被逼无奈、说成兄弟侵夺，可能不是实情，而只是为了博取裁判官同情、获得道德资本的策略性表述。

第三点收获是理论知识的学习。过去我看的文献大多数都集中在经验层面，通过阅读、统计司法档案中的案件，发现某个现象，得出某个结论。我没有将理论和经验结合起来的意识，并且对于理论有一种畏难的情绪。博士入学后知道自己理论基础薄弱，已经在抓紧补课，但读的都是法学和法律史的理论，很少关注学科之外。在研修班，我不仅接触到了布迪厄、萨义德、吉尔茨等人的理论，更深刻认识到人文社会科学里没有普适性的规律和结论，我们要对理论本身保持警惕。这些阅读让我更能体会黄老师为何反对社会科学模仿自然科学去追求普适规律，为何主张从二元对立走向二元合一。中国的经验往往同时包含看似矛盾的两面，非此即彼的框架容易削足适履。但这并不意味着放弃理论，而是从经验出发，有选择、有批判地使用理论，再回到经验中检验。从前我是“表达/实践”二分法的忠实信徒，以后对理论要多一些自己的判断与反思。

最后，很荣幸能参与本年度的研修班。衷心感谢各位老师，除了每堂课传授知识之外，还为我们解答职业规划和学业方面的困惑。正是各位老师严谨的治学态度和深入的文本解读，让我意识到读书不能停留在摘录观点和罗列理论上，而要先回到书籍本身，理解作者的问题意识、论证路径和材料运用，再在此基础上

展开反思与对话。与来自法学、历史学、社会学、公共管理、经济学等专业的同学一起学习和研讨，大家从不同学科的角度思考问题，这让我受益匪浅。司法档案中普通人的故事，既涉及法律的表达与实践，也涉及家庭、经济、地方社会和基层治理。正是在这样的跨学科交流中，我更加意识到法律史和经济史的共通之处，也更加理解实践社会科学所强调的从经验出发、与理论对话的意义。今后我会把研修班中学到的读书方法和理论反思带入自己的研究，更谨慎地对待理论，在具体经验中发现问题、检验理论，并尝试提出属于自己的解释。再次感谢各位老师 and 同学，这段学习经历将成为我学术道路上十分珍贵的记忆。

2026 年 10 月 5 日于西安